

证券代码：002679

公司简称：福建金森

公告编号：JS-2024-004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当面送达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4月28日上午9点30分在福建省将乐县水南三华南路50号金森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的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全体监事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应飏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举手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. 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于

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3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《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4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《2023 年度财务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

《福建金森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第十节“财务报告”。

5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6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主营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方面：2023 年度完成 14,765.01 万元，较 2022 年减少 2,643.43 万元。利润总额方面：2023 年度完成 896.98 万元，较 2022 年减少 86.66 万元。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方面：2023 年度 7,000.86 万元，较 2022 年增加 11,475.14

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7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公司依据 2024 年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计划的产量、销售量、品种及预算的销售价格；同时结合全球的经济及行业影响，公司 2024 年计划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。该营业目标不代表 2024 年度公司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、国家产业政策等多种因素，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8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容诚审字[2024]361Z0330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,006,342.42 元；其中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,634,393.21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,763,439.32 元，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,870,953.89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1,423,317.61 元，扣减本年度对股东的分红 10,137,507.99 元，扣减未分配利润内部结转 1,087,661.58 元，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6,069,101.93 元。

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，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35,756,000 股为基数，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5 元（含税），向新老股东派现人民币 6,011,778.0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经上述分配后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

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9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》。

公司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调查和核实，在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《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10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11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〈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《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（草案）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2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拟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3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14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 年度）》。

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4-2026 年度）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5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材料

1. 《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》；
3. 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、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；

4. 《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